

# 南投縣 115 年度學前暨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繪畫比賽

## 「投心畫藝」簡章

- 一、 依據：「南投縣特殊教育中程發展計畫」辦理。
- 二、 目的：鼓勵本縣身心障礙學生以繪畫的方式、表達出自己内心世界對外在人、事、物的具體映像，並藉由教師的指導能提高學生對色彩、線條和運筆的使用能力，進而增加學生的美感經驗。
- 三、 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南投縣政府。
  - (二) 主辦單位：南投縣南投市南投國民小學。
  - (三) 協辦單位：南投縣特教資源中心。
- 四、 參加對象：設籍本縣且經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之身心障礙類學生（含疑似生）。
- 五、 實施方式：
  - (一) 創作主題：
    1. 學前/國小組：我的 AI 好朋友（說明：想像一下，屬於你的 AI 人工智能好朋友，它可以是和你互動的機械玩具，也可以是教你學習的智慧平板，或是協助你解決生活大小事的科技輔助工具，甚至是一個陪伴你度過快樂時光的互動玩偶。你希望它長什麼樣子？它會做什麼事讓你覺得開心或特別呢？請畫出你和 AI 好朋友相處的樣子）。
    2. 國中組：假如我的平板是我的.....（說明：平板電腦不只是學習或娛樂的工具。假如它能變成你生活中一個特別的角色——可能是好朋友、老師、寵物或是冒險夥伴，會是什麼樣子呢？它會陪你做什麼事？你們之間會發生什麼故事？運用你的想像力，把畫面表現出來）。
  - (二) 創作方式：
    1. 所有作品一律採用繪畫方式呈現，創作材料以水彩、蠟筆、色鉛筆、油彩、彩色筆、拼貼等平面作品為原則。
    2. 採 **個人創作** 報名方式，不收團體創作作品。
    3. 鼓勵學生自己的原創作，避免指導教師過多代筆加工情形。

(三) 組別--分為十七組 (各組別名稱如下)

組別	組別障礙類別與程度 / 年級別
第一組	輕度智能障礙 / 國小一至三年級
第二組	輕度智能障礙 / 國小四至六年級
第三組	輕度智能障礙 / 國中
第四組	中度以上智能障礙、多重障礙 / 國小一至三年級
第五組	中度以上智能障礙、多重障礙 / 國小四至六年級
第六組	中度以上智能障礙、多重障礙 / 國中
第七組	學習障礙 / 國小一至二年級
第八組	學習障礙 / 國小三至四年級
第九組	學習障礙 / 國小五至六年級
第十組	學習障礙 / 國中
第十一組	聽語、肢體、情緒行為障礙、身體病弱及其他 / 國小一至三年級
第十二組	聽語、肢體、情緒行為障礙、身體病弱及其他 / 國小四至六年級
第十三組	聽語、肢體、情緒行為障礙、身體病弱 及其他/ 國中
第十四組	自閉症 / 國小
第十五組	自閉症 / 國中
第十六組	學前/大班
第十七組	學前/中班、小班

(四) 規格：

1. 學前/國小組：8開 (K)，長 38 公分、寬 26 公分，平面作品不限材質（圖畫紙、粉彩紙…）。
2. 國中組：4開 (K)，長 52 公分、寬 38 公分，平面作品不限材質（圖畫紙、粉彩紙…）。

六、參賽件數：

- (一) 每位學生限一件作品參賽，如發現重複繳件者，將由主辦單位取消參賽資格。
- (二) 同一教師指導多位學生參加之得獎作品，僅能依獎勵辦法擇優選取一獎項給獎（若指導教師為巡迴輔導教師，請填寫巡迴輔導教師所屬單位）。

七、報名方式：

- (一) 線上報名：請上網填寫參賽報名表，網址：  
<https://forms.gle/9tiHxWQADaAYUsETA>
- (二) 鑑輔會證明文件用膠帶**浮貼**於比賽作品後面。
- (三) 作品授權同意書用膠帶**浮貼**於比賽作品後面。



## 八、作品收件：

(一) 收件日期：請於 115 年 3 月 16 日（週一）起至 3 月 27 日（週五）止，將作品送達承辦單位（南投縣南投市南投國民小學輔導處）。

(二) 收件須知：繳交學生作品時，請再附上：

1. 報名表一式一份（附件一），並將報名表確實黏貼於學生作品背後，如因脫落，以致於無法辨識時，該張作品以零分計算。
2. 鑑輔會證明文件和作品授權同意書（附件二）請用膠帶**浮貼**於比賽作品後面。
3. 參賽作品一律使用主辦單位提供之報名表格式，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或至特教中心網站下載。
4. 特教資源中心網址：<http://spec.ntct.edu.tw/>。

(三) 收件方式：請於收件期間，以下列兩種方式擇一送達：

1. 郵寄送件：請**列印附件三信封封面格式實貼**信封封面，填寫報名學校寄件人資訊，郵寄至主辦單位「南投縣南投市南投國民小學」（郵戳為憑）。
2. 親自送件：請於期限內之上班日，上午 8：00-12：00 或下午 1：30-4：00 至「南投縣南投市南投國民小學輔導處」繳件。

## 九、評選方式：

(一) 聘請富有實際教學經驗的國中小特殊教育教師、美術老師或美術系教授擔任評審委員（評審會議於 115 年 4 月 14 日，週二）辦理。

(二) 得獎名單將於 115 年 4 月 20 日前，公佈於本縣教育處公佈欄，網址：<http://sso.ntct.edu.tw/Bulletin/>。

## 十、獎勵內容：

(一) 各組作品擇優依下列標準給獎：

獎項	名額	獎勵方式	備註
特優	每組限一名	學生：獎品一份、獎狀一張、獎狀夾 指導老師：嘉獎二次	
優等	每組限一名	學生：獎品一份、獎狀一張 指導老師：嘉獎一次	得獎之指導教師若為私立幼兒園，僅頒發獎狀
甲等	擇優錄取若干名	學生：獎品一份、獎狀一張 指導老師：獎狀一張	
佳作	擇優錄取若干名	學生：獎品一份、獎狀一張 指導老師：獎狀一張	
入選獎	擇優錄取若干名	學生：獎狀一張	

特優、優等指導老師之嘉獎由服務學校敘獎；頒獎典禮當日頒發指導證明。

(二) 各組參加作品若低於 6 件時，得依據評審委員之決議調整獎項給予，並將從缺獎項之獎品流用於其他參賽組別。

(三) 頒獎典禮：評選成績公佈後於 115 年 5 月 5 日（週二）上午 10 時於南投國小舉行頒獎典禮，請獲獎同學及指導老師參加。

(四) 各組甲等以上得獎作品，於頒獎典禮當天於南投國小明德堂辦理成果展。

(五) 得獎作品展：特優及優等作品另規畫辦理美術展覽。

1. 時間：115 年 5 月 7 日至 7 月 7 日，展期 2 個月。

2. 地點：南投醫院藝術走廊（南投縣南投市復興路 478 號）。

#### 十一、領件：

(一) 特優、優等、甲等，以上得獎作品由承辦單位郵寄至各校。

(二) 未得獎、入選獎之作品，請得獎學校於頒獎典禮時領回，未得獎學校將由承辦單位統一寄送至各校。

#### 十二、經費：辦理本計畫所需之經費由南投縣政府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 十三、附則：

(一) 經檢舉且認定有下列情形者，已核發獎勵者應予追回。

1. 作品如有抄襲或仿冒等違反著作權法者，由參賽者自行負法律責任。

2. 創作作品時間已超過三年者。

(二) 得獎作品版權屬主辦單位所有，並有出版及相關使用權利，不另支稿費。

#### 十四、獎勵：請承辦學校於活動結束後兩週內，將活動成果（含評審成績資料、頒獎活動）成果報告書兩份，經費核銷資料（原始憑證留校備查）、獎懲建議名單，逕送教育處學特科辦理。

#### 十五、本計畫經南投縣政府核可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修正時亦同。

#### 核對表

報名表（附件一）一式一份（實黏貼於學生作品背面）

鑑輔會證明文件影本已用膠帶**浮貼**於比賽作品後面

授權同意書（附件二）已用膠帶**浮貼**於比賽作品後面

已上網完成線上報名手續

## 南投縣 115 年度學前暨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繪畫比賽

## 「投心畫藝」比賽報名表

參加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四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五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六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七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八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九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十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十一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十二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十三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十四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十五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十六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第十七組			
學校/園所		班級/班別			
學生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指導老師 姓 名	(指導老師僅限一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指導老師 任教學校	(與學生同校免填)				
作品名稱					
作品說明					
學 校 主要聯絡人	姓名：	職稱：			
	手機：	E-mail：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作品編號	第 組，第 號 作品			(此欄由主辦單位填寫)	
備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浮貼上傳請打勾 <input type="checkbox"/> 鑑輔會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作品授權同意書				
提醒	以上各欄資料請以正楷書寫，避免潦草而難以正確判定				

## 南投縣 115 年度學前暨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繪畫比賽

### 「投心畫藝」作品刊登展示及使用授權同意書

本人（監護人）：\_\_\_\_\_

為\_\_\_\_\_ 之家長（\_\_\_\_\_）  
(學生姓名) (就讀學校)

參加組別：第\_\_\_\_\_組，茲同意南投縣政府，為加強特殊教育之發展，得將參加『南投縣 115 年度學前暨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繪畫比賽「投心畫藝」』

作品名稱：\_\_\_\_\_

之繪畫內容，出版成果專輯或將其繪畫內容印製於南投縣政府紀念品之上，並將繪畫內容電子檔收取於南投縣特教資源中心，供他人查詢、下載，列印使用或部分修改以作為其他用途，同時不另支稿費或其他費用，特立同意書為憑。

請勾選姓名公開展示方式：

全名公開（例：王大明）

部分公開（例：王○明）

此致

南投縣政府

學生家長（監護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

## 寄件人

郵遞區號：

### 地址：

## 電 話 :

## 學 校：

## 收件人

540018

南投縣南投市彰南路一段 1059 號

電話：049-2222038

# 南投縣南投市南投國民小學

## 輔導處

收

南投縣 115 年度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繪畫比賽「投心畫藝」參賽作品